

| 有一说一 |

“咬文嚼字”话作文

□郭春明

在上周五“以文会友”群进行的评稿活动中，词语精练、准确，语言生动、有亮点，成为写手们热议的话题。

《温暖的手套》贴出来以后，文友们先是从用词的准确性方面提出了意见，建议作者把描写冻疮的“冻烂”改为“溃烂”，而后提出把一些书卷气的叙述生活化，尽量做到通过细节打动人，通过描写感动人。

《迷路的老人》出场后，文友张清贤提出，既然是作者亲身经历的事情，就要让语言描写突出主题，写出老人对生活的乐观态度，立足于作者给迷路的老人指路，反过来老人又给作者指明了心路。作者最终

把题目改成《引路》，更突出了主题。

对于《异样的父母》这篇文章，文友们讨论的焦点在题目上。大部分人觉得“异样”这个词不准确，题目也与文章里的描述不符。此文写的是女儿出嫁前，养父母提出让养女认亲，从文中可以看出养父母对作者的关爱，更是突出了养父母的大爱无私。根据文友们的意见，最后作者把题目改为《父母的襟怀》。

记得有一位名人说过：思想、情感、德行构成作者的独特风格，成为作品的骨骼。大概的意思是，文章要言之有物，语言精练才能感动读者。

| 流光碎影 |

温暖的手套

□尚召品

上初中时，我到离家较远的一所学校上学，每天早上5点去上学，晚上9点放学，天天奔波于家与学校之间。

那年冬天特别寒冷，由于路途遥远，加上衣着单薄，我的手上长满了冻疮。我多么想要一双手套啊，可家境贫寒，根本买不起。在人前，我尽量把手藏起来，不想让家人看到心疼，不愿让外人看见笑话我。

有一天，同桌小霞向我请教一道数学题，我在给她讲题时忘了手上的冻疮，被她看见了。得知我家的情况后，她说：“我给你织双手套吧！”

那天放学时，小霞拿出一双新手套塞给了我。那是一双大拇指独立、其余四指相通的手套，看起来结实而新颖。后来，我才知道为了织这双手套，小霞拆掉了自己的旧毛衣，在昏黄的煤油灯下，连续熬了好几个晚上。

初中毕业，我以班级第一名的成绩考到县重点高中，小霞考上了另一所高中。慢慢地，我俩失去了联系。

前几天在县城的街上，我遇到了小霞。当我提起当年的手套并向她表示感谢时，她笑了：“我应当感谢的是你，那年如果没有你的帮助，我不可能考上高中，也不可能有今天的工作。”

我们相视而笑。生活中，只要为他人献出一点儿爱，便足以温暖彼此一生。

| 五味人生 |

引路

□冷月

近段时间，我因颈椎病无法上班，老公也面临着下岗，接连的烦心事让我心情郁闷。晚饭后，我漫无目的地走出家门。大街上行人稀少，雪后的寒冷让晚归的人都缩着脖子急匆匆地往家赶。

“闺女，你知道通往建设路的小铁桥在哪儿？”身后突然传来问路声。我扭头一看，一个老人推着一辆破旧的自行车走过来，他头发蓬乱，一件破旧的棉袄外面罩着一件橘色的反光马甲。我给他指了指前面的小铁桥。老人又问我过了桥往东怎么走，我决定把他送到建设路上。

老人说，他今年快70岁了，家是偃师的，来市区当环卫工人。他在建设路上租了一间房子，今天是老人第一天上班，由于不熟悉地形，他转了几圈也没找到出租屋。

言谈中，老人对这份工作很满意：“这活儿真不错，一个月1600元，除去房租和生活开支，还能落千把块。”

“你这么大了，怎么不在家享福，出来打工多受罪呀！”我禁不住问。

“人不能光想着享福，孩子们也都不容易，我老伴儿身体不好，常年吃药，我还能干得动，自己挣钱花着方便，这点儿苦不算啥。”老人乐呵呵地说。

很快，我们穿过小铁桥到了建设路。站在路口，老人一脸兴奋地说：“找到了，找到了！前面不远就是我租房子的地方，谢谢你了。”

望着远去的老人，我突然觉得自己的烦心事根本不算什么。



QQ群:47148867

■网站投稿:

http://www.lyd.com.cn/
请注明《百姓写手》收
电话:65233688

■喜欢文学的朋友，欢迎加入晚报“以文会友”QQ群:47148867,与志同道合的朋友交流,你会进步更快,并找到家的感觉。

| 你说我说 |

读书与教书

□曹燕卿

小时候，当伙伴们嬉笑打闹时，我喜欢静静地待在角落里，捧上一本书，沉浸在书的世界里。我虽然识字不多，却也读得津津有味，《海的女儿》《精卫填海》《睡美人》……真善美的种子在我幼小的心中萌芽。

现在，我成了一名教师，穿梭在校园中感受着学生琅琅的读书声。我知道教师要成为热爱读书的人。因为要想让自己的学生出色，教师必须出色；要想让自己的学生多读书，教师理应多读书。我愿意自觉地读好书，用自己的手不释卷去影响学生，让学生们也与好书交朋友，将善良、诚信、正直的种子，适时地撒播在学生的心田，他们的心灵就会变得充实、美丽、高贵。

然而，在我们的耳边也会回荡着这样的声音：“没时间读书，忙呀！要备课，要上课，要批改作业，要辅导学生。”“光教学材料就够我们看的了，还读别的书干什么？”这样的现状令人遗憾，好老师绝对不能只读两本书（教材和教参）。真正的教育家无一不是嗜书如命的人。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的教育者，倘若不通过读书，获得洞察人性的智慧，便容易局限于经验，或拘泥于细节，显得肤浅和平庸。

我认为老师应该与名著为伴，行走在读书与教书之间。让阅读成为我们生活的必需，让书籍成为我们精神的伴侣，广泛地涉猎。狄金森说过：“没有一艘船能像一本书，也没有一匹骏马能像一页跳跃着的诗行那样——把人带往远方……”

| 咱爸咱妈 |

父母的襟怀

□永宁我心



绘图 仁伟

再过几天我就要结婚了，爸妈突然对我说：“结婚是人生的大事，应该把婚期告诉你的亲爸……”

“亲爸？……”我一下子蒙了！长期以来，爸妈不是视我为心肝宝贝吗？家里有了好吃的或好穿的，他们首先想到的是我。多少个雨雪天，爸背着我上学，翻山越岭湿透了脊背；多少个黄昏，妈站在村口的老槐树下，痴痴地盼我把家还。爸那热乎乎的后背一直温暖着我的心，妈那守望女儿的身影犹如雕塑般，早已成了我脑海中挥之不去的画面。

我怎么也不相信自己还有另外一个爸爸。

爸妈终于向我道出了事情的原委。原来，二老不把实情过早地告诉我，是担心伤害我幼小的心灵。其实，我出生不到一个月，妈妈就不幸病故了，是他们收养了我。当我知道我的亲爸就住在县城时，便一下子扑到母亲的怀里，

哽咽着说：“我真有亲爸，我也不会相认，这些年他可来看过我一次？爸妈，你们才是这个世上我最亲的人！”

“闺女，话不能这么说。”爸温和地说，“你爸这些年没来看你，他可能也有苦衷。再者，也许他是设身处地为你着想，不忍心来打扰你平静的生活。”妈劝解道：“如今，你已长大成人，相信你能体谅当初你爸把你送人也是出于无奈。当时，你是个嗷嗷待哺的婴儿，这让一个大男人怎么养活你？我和你爸都希望你亲爸能来参加你的婚礼，这样，你不是又多了一个亲人吗？你应该感到高兴啊！”

爸妈这番话感动了我，想想村北头有户人家也收养了一个孩子，孩子的亲爸亲妈多次登门看望，都被这家人拒之门外，而我的爸妈有着多么坦荡的襟怀啊！

我接受了二老的善意规劝。爸妈笑了，我也破涕为笑。